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于2019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

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9日上午10: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公司董事曾少贵、曾少强、朱文丰、唐键现场出席，公司董事曹叠云、李瑶采用电话会议方式出席。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主持，至表决截止时间，共有6位董事通过现场表决、电话传真等方式参与会议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及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为更好地利用和整合各方资源，进一步推动公司控股子公司翰宇生物科技（大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大理”）工业大麻种植和深加工业务的发展，翰宇大理拟通过增资扩股引进战略投资者大理云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理云晓”），增资金额3,000万元。经公司董事会审慎决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翰宇大理本次增资事项并放弃公司对其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同意公司与大理云晓等共同签署《翰宇生物科技（大理）有限公司投资协议》。

完成本次增资扩股后，翰宇大理的注册资本将由2,000万元增至2,923.0769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由51%变更为34.89%，大理云晓持股比例为31.58%。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和管理的需要，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详见附件《公司章程修正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公司章程修正案》内容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本议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3、审议通过《关于召集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本次董事会会议部分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表决。现提请公司召集、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

2020年1月7日（周二）下午15:30

2、股权登记日

2020年1月2日（周四）

3、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科技中二路37号翰宇药业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内容

-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集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向恒丰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拓展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补充运营资金、满足公司发展需求。经董事会审慎决议，同意公司向恒丰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暂定为3年，最终批复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曾少贵先生（或其委托代理人）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法律文件。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和管理需要，董事会同意聘任伍柯瑾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附件：

伍柯瑾女士简历：

伍柯瑾，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9年加入公司，先后在公司研发中心、总裁办公室等部门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伍柯瑾女士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